

深圳市永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永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为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公司于2018年2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施行。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0 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充分的沟通与协商，已就该事项达成初步一致，并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为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对异议股东

的股份以合理的价格进行收购或者协调其他方收购，具体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故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永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9日